

郑州黄河护理职业学院 2025 年防汛 应急预案（修订版）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建立健全郑州黄河护理职业学院防汛应急预案体系，全面提高学院应对突发性洪涝灾害等汛情事件的能力和水平，提升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能力，保障防汛工作有序、高效进行，有效防止和减轻洪涝灾害，确保广大师生的生命和财产安全，保障教育教学生活秩序，促进教育事业健康和谐发展，特制定本预案。

1.2 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洪法〉办法》《国家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河南省政府关于改革完善应急管理体系的通知》《河南省防汛应急预案》《河南省防汛紧急避险安置预案》《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细则》《河南省救灾物资储备管理暂行办法》《河南省教育系统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试行）》《河南省教育系统防汛应急预案》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郑州黄河护理职业学院洪涝灾害的防范和应急处置。

1.4 工作原则

(1)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牢固树立以师生员工为中心的思想，把保障师生员工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作为首要任务，把防止学院发生群死群伤事故作为金标准，最大程度的减少洪涝灾害造成危害和损失。

(2) **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在学院应急指挥部统一部署下，各个专业工作小组分工合作，坚持党组织领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建立统一指挥、分级负责、分类管理、条块结合的防御体系。

(3) **坚持居安思危、预防为主。**贯彻落实“以防为主”的防汛理念，提高广大师生防范意识，切实做好应对突发性洪涝灾害等汛情事件的思想准备、组织准备、预案准备、物资准备等，对各类可能引发洪涝灾害的因素及时分析、预警，做到早介入、早行动、早预防。

2 防汛应急组织指挥体系及职责

2.1 成立郑州黄河护理职业学院防汛应急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学院党委书记、学院院长

副组长：主管党委副书记、主管副院长

成 员：院办、保卫处、宣传部、学生处、人事处、教务处、后勤处、网络中心、财务处、实验中心、校医务室及各系部负责人组成。

防汛应急领导小组主要职责：负责组织学院防汛工作，贯彻执行河南省教育厅、郑州市教育局及属地政府的决策部署，拟订学院有关政策和制度等。统一决策、组织、指挥学院防汛应急工作，下

达应急处置工作任务，协调、协助相应部门和单位开展应急处置工作。重大、特大问题及时向教育局、教育厅请示报告。

防汛应急领导小组成员职责：各成员部门结合处室职责职能，按照《郑州黄河护理职业学院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试行）》和《郑州黄河护理职业学院防汛应急预案》各小组分工要求，在防汛应急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2.2 成立郑州黄河护理职业学院防汛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后勤处负责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由安全保卫处、学院办公室、财务处、后勤处、学生处共同履行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

主要职责：承担日常工作，负责及时收集和分析相应的数据和工作情况，提出处理防汛应急的指导意见和具体措施；及时总结和推广本校处理防汛应急的先进经验和做法；协调督促学院重大防汛工作的应急处理；协调处理学院相应防汛工作的重要事项；督促学院根据防汛的性质对有关责任人进行责任追究。

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设综合协调组、应急救援组、抢险抗洪组、物资保障组、学业保障组、灾后重建组、宣传信息组、督导执纪组等8个职能工作组，在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开展工作，各工作组职责详见附件1。

汛期，学院防汛值班与日常值班合二为一。上班时间值班电话67898068，下班时间值班电话：67898139。

3 预防预警

3.1 预防

扎实做好汛灾的日常预防和应急准备，未雨绸缪，周密部署，狠抓落实，切实提高防汛处置能力，确保一旦灾情发生能够快速反应和积极有效处置灾情。

3.1.1 预案准备

按照学院防汛应急预案，坚持“避险为要”，落实应急避险场所，明确避险工作流程、避险线路、集中安置点和各环节的责任部门及责任人。

3.1.2 加强演练

加强应急响应机制的日常管理，组织人员培训，经常开展演练活动，提高队伍理论素质和实践技能，不断提高防汛救灾指挥能力和实战能力。

3.1.3 强化储备

制定抢险救援救灾物资储备计划，做好抢险救援救灾物资的采购、储备、保养、更新、补充等工作。

3.1.4 排查整改

开展好汛前、汛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扎实排查安全隐患，建立排查整改台账，做到排查有记录、整改有跟踪。

学院主要防御的排查整改工作如下：

(1) 排水防涝

①做好校内排水设施设备和排水管网的检查、维修，清理屋顶平台，防止天沟和落水管道阻塞。

②及时清理下水井、排水管线和校园路面垃圾，确保校内排水、道路畅通。

③做好防止低洼易涝区域地下设施的雨水倒灌和积水排水

准备，及时搬移仓库物品等，及时设置排水泵、挡水板、沙袋等。

④对校内贮水井进行预排空或降低贮水量。

（2）防高空坠物

①全面清理校园高空构筑物，对空调外机、宣传指示牌、室外天线、老旧牌匾等户外设施以及墙面突出标志进行清查，及时加固。

②做好校园内的大树、老树维护，特别要注意对行道树以及学生活动区域的老树、大树及时修剪、加固。

③注意校内简易工棚、简陋车棚、建筑外贴面的清理整治，及时消除问题隐患。

（3）防雷工作

①做好对校内建筑的防雷安全检测，重点做好对老旧建筑的防雷安全检测和隐患整治工作。

②对防雷安全检测中查出的问题和隐患，应立即制定整改计划，明确时间节点，加强隐患治理动态跟踪，确保防雷检测与整治工作取得实效。

（4）防校舍安全

加强对校舍的安全排查，及时维修维护，确保校舍安全。

3.1.5 风险防范

及时关注天气预报，在强降雨来临前，做好汛前的一切准备。

3.2 预警

3.2.1 预警的类别和级别

根据《河南省防汛应急预案》和气象、水利、地质、城市内涝等应急预案，依据暴雨、河道洪水、山洪灾害、地质灾害、城

市内涝等可能造成危害性、紧急程度和发展势态，将风险预警级别划分为四个等级，从低到高分别为一般（Ⅳ级，蓝色）、较大（Ⅲ级，黄色）、严重（Ⅱ级，橙色）、特别严重（Ⅰ级，红色）。

3.2.2 预警行动

实行24小时值班值守，动员防汛力量，迅速进入应急状态，值班人员要坚守岗位，不能离岗、脱岗、代岗，如遇大雨，主要领导、班子成员、及相关责任人必须到岗。

加强对广大师生宣传教育，做好师生思想稳定工作，启动汛情危机下的教学预案。

加强各类值班值勤，保持通信畅通，及时掌握基层情况，全力维护正常教学、工作和生活秩序。

在接到上级教育行政部门调整或解除灾害预警时，学院同步予以公告解除预警。

4 应急响应

4.1 应急响应类别

按照洪涝灾害严重程度和影响范围，防汛应急响应级别由低到高划分为一般（Ⅳ级）、较大（Ⅲ级）、重大（Ⅱ级）、特别重大（Ⅰ级）四级。

4.2 应急响应启动原则

（1）实事求是，先行行动。学院如遇紧急情况，学院可根据灾情实际，先行启动应急响应。

（2）暴雨预警，立即行动。在当地相应级别的暴雨预警发布后，学院根据预警，可立即启动应急响应。

(3) 同级响应，同级行动。学院应当按照同级防指启动的应急响应级别，启动相应的应急响应行动，开展好相关工作。

无论发生哪一级灾害，学院必须第一时间紧急处理，防止事态及危害进一步扩大，并及时向上级报告。

4.3 应急响应行动

灾情发生后，要按照应急响应原则，在当地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做好学院的应急响应工作，并根据灾情等级或实际工作需要，启动预案的相应响应级别，做好应急响应工作。

4.3.1 一般（IV级）应急响应行动

(1) 各应急小组加强信息调度分析，持续做好会商研判。每日 16 时向应急指挥领导小组报告工作动态。

(2) 立即启动相应预案，向师生发出预警信息，加强学生安全教育，开展隐患排查和风险研判，应急队伍随时待命，确保第一时间完成抢排积水、应急抢险工作。及时向上级报告灾情进展工作动态。

(3) 开展校园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必要时转移在危险教室和宿舍的师生员工、可能受影响的教学设施设备。

4.3.2 较大（III级）应急响应行动

(1) 学院主要负责人坐镇指挥应急响应行动，对各环节落实情况进行检查。实行领导 24 小时到岗带班值班制度。

(2) 停止一切露天活动，建立在校学生台账，妥善安置在校学生，安排专人做好学生安全管理工作。

(3) 检查应急物资储备情况，对危险校舍、水电线路等重点领域进行再次摸排，重点部位实行专人盯防。

(4) 根据灾情类型，采取停课、延迟放学或统一组织师生员工疏散撤离等措施；停课时学生在校的，要组织转移到安全地带，根据学院防范应急工作领导小组部署，决定是否停课，并做好相关防御工作。

(5) 立即组织应急队伍，营救遇险人员，积极开展自救、互救；同时，争取当地政府专业救援力量现场开展抢险救援工作。

(6) 每日 15 时向应急指挥领导小组报告工作动态。信息组应及时向上级报告事件进展及工作动态。

4.3.3 重大（Ⅱ级）应急响应行动

(1) 学院主要领导指挥应急响应行动，学院领导全部到岗，根据各自职责落实抢险队伍和救灾物资，对随时出现的险情、灾情，做到随调随到，迅速开展抢险救灾工作。实行领导 24 小时到岗带班值班制度。

(2) 停止室内大型集会，立即疏散人员，立即安排停课。

(3) 做好灾害发生后的先期应急处置，在政府专业救援到来之前，积极开展自救。协助当地政府专业救援部门，组织师生员工疏散、转移到安全避灾场所，做到应转尽转，不落一人。配合抢救伤员或营救遇险人员，防止发生次生、衍生事故，避免造成人员伤亡。

(4) 若学院被政府设定为临时避险场所，学院应积极协助做好灾民的安置和赈灾救济工作。

(5) 加强信息调度分析，持续做好会商研判。每日 6 时、16 时向向上级报告工作动态。

4.3.4 特别重大（Ⅰ级）应急响应行动

(1) 在做好Ⅱ级应急响应处置工作的基础上，在当地政府的领导下，协助当地政府专业救援部门，对受困人员持续开展救助工作。如果灾情仍然持续，应采取必要措施转移到属地政府安排的避难场所，做到应转尽转，不落一人，务必确保师生员工生命安全。

(2) 若学院被政府设定为临时避险场所，要继续协助职能部门做好灾民安置和赈灾救济工作。

(3) 加强信息调度分析，持续做好会商研判。每日6时、11时、16时向上级报告工作动态。

5 应急保障

5.1 应急人员保障

学院组建突发防汛事件应急预备队，预备队主要由学院安全保卫、校医务室、心理咨询室、院办党办、后勤保障和学生工作等部门人员组成，并定期进行专业培训。一旦启动预案，立即进入工作状态。应急预备队按照突发防汛事件的具体情况和领导小组的要求动态调整成员组成。

5.2 通信与信息保障

学院要建立健全并落实汛情信息收集、传递、报送、处理等各环节运行机制，完善信息传输渠道，保持信息传输设施和通讯设备完好，保持通讯方便快捷，确保信息报送渠道的安全畅通。在紧急情况下，利用广播、微信、短信、移动网络等手段发布师生撤离信息，确保师生生命财产安全。

5.3 监测预报保障

学院要加强与气象、水文、自然资源等部门联系沟通，及时

掌握暴雨、洪涝灾害及其相关灾害信息，并向防汛应急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报告。同时，通过办公系统、网站和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平台发布提醒。

5.4 应急物资保障

学院应结合实际储备防汛应急物资，配备救生衣、救生圈、编织袋、雨衣、应急包、发电机、抽水泵等必要应急设施设备。应急物资要存放合理、便捷使用，并由专人保管，保证各类设备、器材的完好和可使用性。

5.5 教学秩序保障

学院在郑州市教育局和河南省教育厅的指导下，制定师生临时安置方案、临时校舍教学秩序管理方案、临时教学内容和课程设置方案、推迟国家级和省级等统一考试应急方案、区域内和跨区域教师调配方案、临时教师补充方案、教学用具和教科书调拨方案等，保障灾后教学秩序的尽快恢复。

5.6 值班值守保障

进入汛期，学院要严格落实院级领导带班，中层领导值班制度，实行 24 小时值班。值班人员做好值班记录，及时了解雨情、水情、灾情等。

5.7 核查统计保障

学院应健全完善灾情数据采集、统计、审核、处理和上报等各环节的规范制度，做到全面统计、不重不漏，确保统计数据质量，严禁统计数据弄虚作假。

6 信息报送及发布

6.1 信息报送

灾害信息主要包括：灾害发生的时间、地点、范围、受灾人员、财产及设施等。

发生突发重大险情灾情时，要在险情灾情发生后 10 分钟内上报，紧急情况下，可以采用电话或其他方式直接报告，并按规定和要求以书面形式及时补报相关情况。后续根据突发险情灾情发展过程和应急处理情况，及时进行续报，直至险情排除、灾情稳定或结束。可能导致重大人员伤亡的重大险情灾情要一事一报、及时报告，杜绝在其他信息中一并上报。

应急响应结束后，各应急小组要在 1 日内将主要特征性数据等报送综合协调组。

6.2 信息发布

严格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有关规定执行。要区分不同情况，把握信息发布和舆论的主动权。信息发布要及时、准确、客观、全面。要执行新闻发言人制度，学院新闻发布工作由党委宣传部统一发布。必要时，请学院办公室组织协调。

7 善后工作

7.1 恢复教学秩序

开学保障组、灾后重建组和卫生防疫组积极指导各部门组织力量做好学院环境整治、卫生防疫消杀等工作，尽快修复和更新受损的校园设施设备。及时全面检查水电线路、设备设施安全性能，检查安全管理漏洞，对安全隐患及时补救、防范。力争在最短的时间内恢复学院教学秩序。

7.2 灾后救助

学院工会、资助办组织各部门对受灾师生员工进行妥善安置和救灾救济，安排好受灾师生员工生活。做好受伤人员的卫生、

救助工作，协助做好保险赔付工作。开展贫困学生社会资助工作。

7.3 灾后重建

灾后重建组在当地政府和学院防汛应急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根据受灾地方和人员的灾情核查、评估结果，制定恢复重建任务、目标、政策、规划、资金、检查落实等工作方案。

8 预案管理

8.1 本预案是郑州黄河护理职业学院处置突发防汛事件应急准备和响应的工作文件，各部门应遵照执行，并参照本预案制定本部门的应急预案。

8.2 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

9 附件

9.1 郑州黄河护理职业学院防汛应急职能工作组职责及组成人员

附件 1

郑州黄河护理职业学院防汛应急 职能工作组职责及组成人员

职能工作组主要职责是根据学院防汛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决定。完善工作方案，健全工作机制，统筹各方面力量，压实工作责任。做好汛情期间学院各项工作。

1. 综合协调组

组 长：钱芙红

副组长：李晓丽、王晨露

成 员：新老新区院办、党办人员

工作职责：对接省教育厅、郑州市政府部门，及时与各部门沟通，负责汛情防控工作的综合协调。负责领导小组相关工作的文件、材料审核和印发，做好相关会议材料和会议纪要的整理；加强值班值守工作，做到信息上传下达，做到信息渠道畅通。全面了解掌握事态发展的相关信息，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2. 应急救援组

组 长：张 莉

副组长：员铁军、张成斌

成 员：各系部处室党政负责人、各班辅导员及各楼宿管老师和校医务人员

工作职责：指导各单位制定应急处理预案和开展检查及演练；组织各方面力量进行抢险救灾；检查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现场抢修

施救、通讯联络、后勤保障、运行稳定、善后处理、原因调查等工作。险情事故发生接报后，组织维持事故现场秩序；组织稳定事故现场事态；组织救助现场伤患人员；组织人员护送伤患人员入院就医；随时掌握伤患人员治疗情况等。

3. 抢险抗洪组

组 长：杨晓燕

副组长：曹 广、刘成民、陈 靖、雷友应、曹胜利

成 员：新老校区后勤处、基建处、保卫处全体人员以及学院各处室青年男职工

工作职责：制定具体抢险计划和方案，接到抢险命令迅速组织机械、车辆、人员、物资奔赴抢险现场，实施抢险、救援任务。做好学院的防汛及抢险工作，疏通基坑周围的排水通道，做好主体楼宇四周的保护及防护。坚守防汛及抢险工作岗位，认真完成防汛及抢险的各项工作任务。

4. 物资保障组

组 长：魏颖华

副组长：王单方、曹 广、赵金辉

成 员：财务处及后勤处全体人员

工作职责：负责全校应急救援物资保障工作；对应急救援工作的经费支出提出预算方案；督促检查应急救援各项物资保障的落实情况。每年汛期（6月-10月）前，5月份就要做好防汛物资的采购和储备，储备一定数量的编织袋、麻袋等作为抢险物资；5月底前做好机械设备维修、保养工作，同时备用一定容量水泵以提高汛期排水能力；配备必要的救生器材，同时储备一定数量

的生活物资，以备应急之用，完成领导小组的其他工作任务。

5. 学业保障组

组 长：张淑爱

副组长：李延来

成 员：教务处全体人员及各系部教学人员、各班辅导员

工作职责：负责统筹汛期下的教学工作以及安排开学相关工作，制定新学期教学工作计划；做好师生的思想教育和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任务。

6. 宣传信息组

组 长：蒋春梅

副组长：李爱玲

成 员：宣传部全体成员

工作职责：负责收集、报告及发布各类相关信息，负责事故处理过程中信息的传阅、相关材料的记录、存档、留存；建立信息网络体系，负责接待各类咨询、采访等，做好宣传报道工作；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7. 灾后重建组

组 长：杨晓燕

副组长：曹广、刘成民、陈靖、唐少杰、雷前立

成 员：新老校区后勤处、基建处和网络中心全体人员

工作职责：抢修水毁基础设施，保证水电气正常充足供应，通信与道路畅通；深入开展卫生防疫工作，强化受灾区域环境清理和消、杀、灭等工作；妥善安排受灾师生生活，帮助受灾师生解决吃、住等方面存在的实际困难和问题；大力排除各类灾害隐患，

确保安全度汛。

8. 督导执纪组

组 长：蒋春梅

副组长：靳 磊

成 员：各处室党政负责人

工作职责：负责制定督导方案，对学院防汛工作进行全面督导；负责收集学院防汛工作中的违纪违规线索，对违规违纪部门和人员进行调查和处理；领导小组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任务。